

# 孝感市孝南区财政局文件

孝南财发〔2024〕15号

## 孝感市孝南区财政局关于批复 孝南区 2024 年区直部门预算的通知

区直各预算单位，开发区管委会：

孝南区 2024 年部门预算已经区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审查批准，现将 2024 年区直部门预算批复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依法做好预算批复和公开工作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各部门要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 15 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；经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及报表，要在批复后 20 日内由各部门向社会公开，并对部门预算中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、使用情况等重要事项作出说明；各部门所属单位的预算及报表，要在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由单位向社

会公开，涉及国家秘密的除外。（预算公开内容、具体要求、操作流程见附件 1）

## **二、强化部门预算硬性约束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有关规定，各部门（单位）要依法严格执行经人大批准的部门预算，坚持预算法定，严禁超预算、无预算安排支出。预算执行中，各项支出要严格按部门预算的项目、科目和金额标准执行，不得挪用，严禁预算一体化系统人员、公用、项目经费指标串用。除政策性因素外，部门收支预算原则上不予调整，对确因突发事件需要追加支出的，必须依法经人大审查批准。因政策因素、实际客观原因导致预算无法执行的，应依法经人大审查批准调减预算。

## **三、坚决落实“过紧日子”要求**

各部门（单位）要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，坚持精打细算，严禁铺张浪费和大手大脚花钱，严禁年底突击花钱，加强经费开销把关力度，对不该或不必要开支的事项一律不得开支；严格控制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咨询费、宣传印刷、展会、庆典等一般性支出，降低行政运行成本；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；严格政务信息化建设管理，避免出现信息孤岛、使用效益低、重复建设等问题；规范政府采购管理，提升采购效率和质量；加强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，严格执行资产配置标准，达到报废更新年限但能正常使用的固定资产应继续使用，严禁新建楼堂馆所。

## **四、提升预算管理质效**

**(一) 规范收支管理。**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原则，不得截留、挪用、占用、坐支非税收入。项目具备实施条件的，各部门（单位）应第一时间组织实施，并根据预算安排和项目实施进度，及时提出支付申请。优先保障直达资金的支付进度，合理统筹安排项目资金拨付，既保证政策贯彻落实，又要完成上级考核要求。

**(二) 加强绩效管理。**各部门（单位）要认真做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，强化主体责任，树牢绩效意识，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质量，发挥财政资金效益；要将评价结果与完善政策、调整预算有机衔接，配合财政部门清理收回低效、无效、闲置、结余资金统筹使用。

## **五、加强对预算执行的监督力度**

**(一) 加强外部监督。**要加强审计监督、财会监督与人大监督有效贯通协同，形成监督合力，对相关违规违纪违法行为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严肃处理。

**(二) 完善内部控制管理。**各部门（单位）要贯彻落实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，完善重大项目安排、大额资金使用流程，将项目立项、预算编制、预算执行、绩效管理等各个环节的责任明确到人、落实到位；依法自觉接受监督，深刻剖析监管中发现的问题，坚持即知即改、立行立改，从管理源头和制度层面解决问题，切实整改到位。

附件：1. 预算公开指南

2. 2024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3. 2024 年人员类项目预算表-人员经费支出
4. 2024 年区本级公用经费预算表-商品和服务支出
5. 2024 年区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经费安排表
6.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（参考模板）
7.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情况说明（参考模板）
8. 2024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情况专项核查表
9. 2024 年度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情况专项核查表

